

固 原 市

原州区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文件

原牧技字〔2026〕14号

2026年原州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 实施方案

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自治区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宁财（农）指标〔2025〕784号）《关于印发〈2026年自治区农用残膜回收利用项目实施方案〉等6个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宁农（科）发〔2026〕2号）文件，为进一步做好原州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结合畜牧产业发展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

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各级党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紧扣绿色农业发展方向，以畜禽粪污“减量化、

无害化、资源化”为主要路径，切实提升畜禽粪污综合利用水平，促进原州区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二、目标任务

在原州区肉牛养殖示范村建设 40 座粪污收集池，推广堆肥发酵技术，建立畜禽粪污绿色低碳技术推广点 1 个，试验推广粪污囊贮发酵技术，切实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程度，使我区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稳定在 91%以上。

三、基本原则

1. 政府引导，企业完善。政府通过政策引导、资金支持等方式，引导鼓励畜禽规模养殖场完善设施配套，监督养殖场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共同建立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长效机制，进一步提高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

2. 种养结合，循环发展。按照绿色发展理念，根据规模养殖场和粪污收集处理中心经济水平、养殖状况、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综合考虑农田消纳能力和终端产品利用渠道，通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促进农用地综合养分平衡，实现种养结合循环发展。

3. 统筹规划，科学设计。以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收集处理中心为主体，统筹区域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规划布局，科学设计治理路径，合理选择资源化利用技术模式，因地制宜、因场施策，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

4. 强化考核，压实责任。坚持政策支持与严格管理相结合，坚持问题导向与目标导向，明确目标任务、考核方法、工作要求，加大指导和监管力度，建立并落实绩效评价考核机制，确保项目实施效果。

四、实施内容

1. 以头营镇石羊村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村推进试点，选择 40 家肉牛养殖户新建半地下式粪污收集池 40 座（1 座/户），要求每座 ≥ 50 立方米，地下部分深 1 米混凝土结构（ ≥ 20 公分），入口坡度为 15 度，地上部分为二四砖墙（内刮砂灰）高 1 米。同时每户配套功能微生物发酵菌剂，缩短粪污发酵周期，提高无害化处理效率，促进种养循环。

2. 建立畜禽粪污绿色低碳技术推广点 1 个，重点试验推广粪污囊贮发酵技术。筛选 2-3 种适宜本地的粪污囊贮发酵材料开展对比试验，系统监测不同囊贮材料对粪污发酵周期、腐熟程度、养分保留及臭气减排等处理效果，优选适配性强、操作简便、低碳高效的囊贮材料与工艺，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基层实用技术模式，指导养殖场规范应用，提升粪污资源化利用率与低碳养殖水平。

五、实施时间

2026 年 3 月—2026 年 10 月。

六、资金计划、补助环节及方式

（一）资金计划

计划补助资金 60 万元，其中 40 万元用于粪污收集池的建设，10 万元用于功能微生物发酵菌剂的采购，10 万元用于开展畜禽粪污绿色低碳技术推广及试验点补助。资金来源为 2026 年自治区农业相关转移支付（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资金。

（二）补助环节

对石羊村养牛户新建的粪污收集池进行补助；功能微生物发酵菌剂由畜牧中心统一采购，以实物形式发放实施主体；畜禽粪污绿色低碳技术推广及试验点。

（三）补助标准

采取“先建后补”的方式，粪污收集池1万元/座，畜禽粪污绿色低碳技术推广及试验点10万元/个。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原州区畜牧中心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具体负责项目实施方案制定、建设、验收等工作，督促项目实施主体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协调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组 长：郅军荣

副组长：李科学

成 员：全耀军 马喜荣 海翡 宗晓芳

（二）强化技术指导。加强技术指导培训，切实增强畜禽规模养殖场的环保责任意识和绿色发展意识，不断提高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和污染防治水平。结合农业农村部重点推广的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模式，按照不同畜种和区域特点因地制宜确定粪污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内容和主推模式，总结行之有效的典型案例和经验做法，推广成熟的技术模式，确保项目建设取得实效。

（三）严格资金管理。按照涉农资金相关管理办法和要求，规范项目建设程序，建立公示、公告制度，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严格项目资金管理，遵循“完成一批，验收合格一批，资金兑付一批”的原则，及时兑付补助资金。

(四) 及时开展绩效自评。2026 年 11 月底前对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自评。

- 附件：1. 2026 年自治区财政支农项目备案表
2. 2026 年原州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绩效自评方案

固原市原州区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6 年 3 月 25 日



固原市原州区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6 年 3 月 25 日印发

附件 1

2026 年自治区财政支农项目备案表

市、县（区）名称：固原市原州区 主管单位：原州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原州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	任务类别	指导性
项目实施单位	原州区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实施地点	原州区
项目负责人	郜军荣	联系电话	
申请财政补助资金（万元）	60	财政补助资金（万元）	60
项目建设内容	在原州区肉牛养殖示范村建设 40 座粪污收集池，每座配套功能微生物发酵菌剂，推广堆肥发酵技术，建立畜禽粪污绿色低碳技术推广点 1 个，试验推广粪污囊贮发酵技术，切实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程度，使我区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稳定在 91% 以上。		
项目绩效	项目新建粪污收集池 40 座，建立畜禽粪污绿色低碳技术推广点 1 个，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1% 以上，项目于 2026 年 10 月底建设完成，投入财政补助资金 60 万元，带动农户持续增收，增强农民农业生态环境保护意识，提高粪污资源化利用率，实现绿色循环发展，促进农业绿色发展水平，实施主体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		
审核意见	农业农村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财政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每个备案项目填写一张备案表，任务类别为约束性或指导性任务。

2026 年原州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 绩效自评方案

为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的监督管理，提升项目补助资金使用效益、强化管理责任并优化资源配置，制定本方案。

一、绩效评价指标

原州区畜牧中心作为项目实施单位，依据《2026 年原州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项目工作进展、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使用及项目建设效益进行绩效自评。评价指标共设立三级指标，其中：一级指标 3 个，二级指标 9 个，三级指标 10 个。

二、绩效自评

（一）绩效自评内容

主要围绕项目执行情况综合自评，并撰写自评报告。自评主要内容包括：任务目标、落实情况、总体评价、存在问题及原因、改进意见建议。

（二）绩效评价过程

绩效自评小组对照《绩效评价评分表》中的项目绩效和项目管理等内容，逐项评价、打分。

（三）综合评价

绩效评价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90 分（含 90 分）以上为优秀；80-89 分（含 80 分）为良好；70-79 分（含 70 分）以上为合格；70 分以下为不合格。

三、时间安排

2026年11月，按照绩效绩效评价要求，完成绩效自评。

四、绩效考核管理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由原州区农业农村局牵头，组织畜牧中心相关人员组成自评小组，具体负责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二是严格绩效自评。项目自评小组严格按照目标任务和项目管理要求，认真开展绩效自评，确保绩效自评工作公开、公正。

附表：2026年原州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附表

2026 年原州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2026 年原州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郜军荣
主管部门	固原市原州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固原市原州区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 自治区资金	60		
	其它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在原州区肉牛养殖示范村建设 40 座粪污收集池, 每座配套功能微生物发酵菌剂, 推广堆肥发酵技术, 建立畜禽粪污绿色低碳技术推广点 1 个, 试验推广粪污囊贮发酵技术, 切实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程度, 使我区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稳定在 91% 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粪污收集池 (座)	40
			建立畜禽粪污绿色低碳技术推广点 (个数)	1
		质量指标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geq\%$)	91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6 年 10 月底
		成本指标	投入补助资金 (万元)	6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农户持续增收	提升
		社会效益	农民农业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增强
		生态效益	提高粪污资源化利用率, 实现绿色循环发展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农业绿色发展水平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主体满意度 ($\geq\%$)	90